

项目编号：SXJTZB-ZC-CS20231007

#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咸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嘉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专用章

二〇二三年十月

##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 一、有关磋商响应文件：

1. 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请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 请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

3. 请仔细核对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磋商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磋商响应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 二、有关磋商：

1. 除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的文件和资料外，请随身携带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

2. 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磋商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3. 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8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服务要求 .....	34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4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文件格式 .....	5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TZB-ZC-CS20231007

项目名称：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23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残疾人电子商务培训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30000.00	2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3 年对 120 名开办电子商务的农村残疾人提供为期 6 天(共三期)的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合同包 2（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5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盲人按摩培训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70000.00	5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

合同包 2（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书面声明）；

合同包 2（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书面声明）；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②《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④《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⑤《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⑦《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⑩《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⑪《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⑫《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⑬《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产品目录。如有最新颁发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获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市残联 4 楼

联系方式：029-335591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联系方式：029-893513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姬鹏举

电 话：029-89351397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息：咸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市残联 4 楼 联系人：咸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经办 电话：029-3355913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联系人：姬鹏举 电话：029-89351397
3	联合体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4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磋商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5	项目性质	财政拨款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8	磋商 报价	磋商报价：磋商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磋商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9	资格证明文件	(一)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承诺；</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b>(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b>(三) 特定资格条件:</b></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p> <p>(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书面声明)。</p>
10	服务期限	<p><b>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b>2023 年对 120 名开办电子商务的农村残疾人提供为期 6 天(共三期)的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p> <p><b>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b>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p>
11	磋商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12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13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
15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自收到供应商疑问 2 日内答疑
1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交叉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p> <p>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人:陕西嘉唐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8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及要求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报价一览表：壹份； 电子版（U 盘）：贰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 电子版包括： （1）word 版磋商响应文件； （2）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密封包装方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报价一览表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2、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全称； （2）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一览表”及“请勿在 ____年__月__日____分(磋商时间)之前启封”。
2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不足陆千元按陆千元计取。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交纳信息： 公司名称：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12011580000141313 开 户 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光门支行
23	履约验收	是否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履约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用标准按成交金额的 5% 计算，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金额为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10%，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25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26	一致性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供应商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7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网址：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
28	其他	<p>1.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下原件，未携带或经审验后不合格，视为无效磋商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2.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3.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格式如下，签字盖章后发回代理机构邮箱 shanxijiatang@163.com 即可）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p>不参与投标告知函</p>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p> <p>经研究决定，由于_____（不参与原因），我单位（单位名称）确认不参与关于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p> <p>特此说明！</p> <p>单位名称（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p>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磋商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督机构：同级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所有产品。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8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3.4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

3.5 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 4. 合格的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包含为完成服务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5.1 查询渠道:响应单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5.2 查询截止时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2 小时内查询;

5.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代理机构网站截图留存);

5.4 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其磋商响应无效;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6.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3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8.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磋商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1.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服务应答表，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10.1.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1.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2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0.3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 12. 磋商报价

12.1 磋商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文件处理。

## 14. 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含为完成服务而提供的产品）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14.2 上述证明文件包括：

14.2.1 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磋商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4.2.2 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等的详细说明。

## 1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磋商保证金。

## 16. 磋商有效期

16.1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及电子份数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签章的统一为签字或盖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

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报价一览表除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密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必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按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18.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如果供应商未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人处。

19.2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9.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20. 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0.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1.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21.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

改或撤回。

## 五. 磋商与评标

### 22. 磋商会议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磋商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 23.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3.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5.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 26.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 27. 成交程序

27.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7.2 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27.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磋商。

27.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7.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 28. 成交通知

28.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8.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 采购合同的签订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1. 履约验收

31.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1.2 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 关于询问、质疑和投诉

#### 32.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2.2.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质疑方式：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函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32.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供应商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投诉书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tousushufanben.zip>

### 32.4.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



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2.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姬鹏举

联系电话：029-89351397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天朗经开中心 10 楼 11002 室

### 33. 其他

33.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33.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 34.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3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参加磋商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 35.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5.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5.3 《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 35.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 35.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清单品目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投标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注：属于环境标志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国家确认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 **35.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5.7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品目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品目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投标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注：属于节能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国家确认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 **35.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35.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发布《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通知》指出，自 2021 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通知》明确，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制定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实施意见，加强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货源组织、供应链管理和网络销售平台运营管理，积极组织预算单位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 35.10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产品目录。如有最新颁发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采 购 人：咸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市残联 4 楼 项目名称：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2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2023 年对 120 名开办电子商务的农村残疾人提供为期 6 天（共三期）的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
4	合同价款： 付款方式和程序： 付款方式：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银行转账）。 服务供应商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服务内容由需方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书后，办理结算。服务发票交需方。 服务费用支付具体方式以正式签订合同时双方商议为准
5	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全面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

6	<p>验收：</p> <p>1、本项目由采购方及相关部门定期对项目进行阶段性考核服务验收。</p> <p>2. 验收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项目检查情况等综合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p> <p>3.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p> <p>4. 验收依据：</p> <p>合同文本；</p> <p>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p> <p>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p>
7	<p>违约责任：</p> <p>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未按合同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p>
8	<p>其它：</p> <p>1. 供应商须按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p> <p>2.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p>

#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 第\_\_\_\_包 (合同示范文本)

2023 年\_\_\_\_月\_\_\_\_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采购，在采购方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注：结算以最终人数×对应优惠单价**

（二）合同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用、税金以及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款项结算：\_\_\_\_\_。

### 三、实施地点及服务期：

（一）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限：\_\_\_\_\_。

### 四、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与本合同有关的或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执，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五、合同变更

（一）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对于因非乙方原因导致的需变更原合同约定的服务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后实施。

（二）因甲方的原因变更合同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双方将在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后，对合同价、服务时间进行公平调整。除非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保证不因上述调整的进行影响服务正常进度。

（三）合同期限内，除不可抗力（即因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停电、政府和军队行为等）造成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甲乙双方在履行义务的前提下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一方如需解除或变更合同，应提前10天通知对方。

（四）无论是按本合同要求，或是根据变更合同提供之服务，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对



应承担的责任。

## 六、违约责任

(一) 乙方交付的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用户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用户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用户方经济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七、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 验收依据：

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函；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八、保密条款

(一)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内容保守秘密，对因协议内容的公开而造成经济和名誉损失，有责任的一方应该承担法律责任。

(二)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规定。

## 九、其他条款

(一) 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持\_\_\_\_份。

(二) 本合同变更和调整书面备忘录形式加以补充规定，备忘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内容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备注：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服务要求

###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一包：残疾人电子商务培训

培训项目：电子商务培训	人数：120 人	时间：6 天（共三期）
费用包含： 1. 住宿费；2. 餐费；3. 场地使用费；4. 资料费；5. 交通补贴；6. 意外保险；7. 授课费。		

#### 一、培训对象

1. 已开办电子商务业务的农村残疾人。
2. 有意愿从事电子商务工作的农村残疾人。
3. 重点帮扶扶贫开发重点县、革命老区县、连片特困地区、深度贫困地区的贫困残疾人。
4. 由劳动能力和就业需求，生活能够自理，年龄在 18 至 52 岁之间，具有一定文化基础的肢体残疾人；具备一定沟通能力的听力言语残疾人。往年未参加过培训的残疾人优先考虑。

#### 二、培训时间安排

2023 年对 120 名开办电子商务的农村残疾人提供为期 6 天（共三期）的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三、培训内容

计算机网络原理、网络营销实务、电子商务、国际贸易概论、营销策划、网页配色、网页设计、数据结构、动画设计、电子商务网站建设。

#### 四、扶持和奖励政策

1. 本次培训免收培训费、食宿费、资料费。
2. 优秀学员优先给予自主创业等就业项目扶持。

####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本次培训时间紧，任务重，各县市区要强化责任担当，主动作为，积极组织贫困残疾妇女参加培训。以增加残疾妇女家庭收入，提升生活质量为目标，帮助残疾妇女增收致富。

2. 调查摸底。对有培训意愿的建档立卡残疾妇女进行摸底筛查，掌握贫困残疾妇女的就业状况、问题困难和发展需求，加强工作联系，明确职责分工，合力推进落实。

## 六、培训机构

1 培训开办两年以上，有相对稳定的就业渠道，有一定的职业介绍能力；已有 2 年以上电子商务专业培训的经验，且达到一定培训规模、培训就业效果良好。

2. 应有必要的教学设备、电脑及相关教学设备。

##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二包：盲人按摩培训服务

培训项目：盲人按摩培训	人数：70 人	时间：60 天
费用包含：1. 住宿费；2. 餐费；3. 课时费；4. 场地使用费；5. 资料教材费；6. 学员交通补贴；7. 个人意外险；8. 见习交通食宿费；9. 管理费。		

## 一、要求

1. 让盲人初步认识按摩的基本知识；

2. 让盲人初步认识按摩的手法操作，由盲人提供的根据宾客的需要，在中医理论指导下，运用以养生保健为目的的按摩技术，在人体体表特定部位施以有一定力量的、有目的的、有规律的按摩手法操作活动。

3. 通过培训使盲人掌握按摩的各项基本技能知识，能上岗就业；

4. 培训等级：本培训共设 2 个等级，分别为：初级、中级。

5. 学员条件：有培训意愿、口齿清楚，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动作灵活协调，沟通顺畅。善于理解顾客心理；

6. 培训教师：培训初级、中级的教师应具有中医相关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保健按摩师及以上能力。

## 7. 培训机构

具有经人社、教育、等部门批准并年审评估认定合格的教育及职业培训机构资格，相关手续齐备，有 20 人以上的标准教室、固定的教学实习场所；

具有方便盲人学习、实习、生活无障碍设施和设备；

有相对稳定的就业渠道，有一定的职业介绍能力；

已有 2 年以上开展盲人培训的经历，且达到一定培训规模、培训就业效果良好。

## 8. 设施设备及用品

应有必要的教学设备、教具模型及数量足够的按摩床。

应配备有消毒柜、消毒剂及相关消毒器具。

应配备有专用按摩床具，每个床位操作面积不少于 3m<sup>2</sup>，床. 间距不少于 1m。

根据培训项目，配备相应的罐、介质、按摩单具等教学用品，按摩单具应保持干净，定期清洗并消毒。

## 9. 培训人员要求

### ①适用对象

从事或准备从事保健按摩活动的就业年龄段的盲人。

### ②培训条件

初级：年满 16 周岁以上的盲人。

中级(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A. 初级培训合格后，连续从事保健按摩工作 2 年以上(含 2 年)。

B. 无培训经历，连续从事保健按摩工作 6 年以上。

C. 取得盲人按摩相关专业中等专业毕业证书。

## 10. 考核

### ①考核方式

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方式，技能操作考核采用现场实际操作方式。在条件允许情况下，鼓励使用计算机考试。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 60 分以上者为合格。

### ②考试时间

理论知识考试时间：汉文大字试卷为 100min, 双拼盲文、现行盲文试卷为 150min；实际操作考核时间为 30min。

### ③考核内容

中国残联建立盲人保健按摩师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 试题题库，各省级残联组织具体考核。

## 11. 级别

本标准对初级、中级的技能要求依次递进。

## 二、计划培训时间

培训 2 期，共计 960 学时

## 三、计划学习内容

学会按摩操作基本知识；

### <一>、头面部按摩（仰卧位）

1. 熟悉头面部主要肌肉，骨骼的解剖，部位和名称；

2. 掌握按，摩，揉，压，点，抹，推法的施术技巧；

3. 掌握头面部十个常用穴位及主要作用，百会，印堂，颧髎，太阳，水沟，地仓，颊车，攒竹，风府，凤池

## 〈二〉. 胸腹部按摩

1. 了解五脏六腑及相应络属经脉的名称和主要;
2. 了解任脉的体表循行;
3. 掌握推, 拿, 按, 压, 摩, 揉法的施术技巧
4. 掌握胸腹部五个常用穴位的定位及重要作用: 上脘, 中脘, 下脘, 天枢, 气海, 关元穴。

## 〈三〉. 上肢按摩 1.

1. 熟悉上肢主要肌肉的名称和解剖位置;
2. 了解手三阴, 三阳的名称及体表位置;
3. 掌握曲池, 手三里, 内关, 合谷, 劳宫穴的定位及重要作用;
4. 掌握按, 揉, 抱揉, 拿, 推, 拍, 打, 压法的施术技巧。

## 〈四〉. 下肢按摩

1. 熟悉下肢主要肌肉的名称及解剖位置
2. 了解足三阴经的名称及体表位置
3. 掌握足三里, 血海, 三阴交穴的定位及主要作用
4. 掌握按, 揉, 抱揉, 拿, 推, 拍, 打, 压法的施术技巧。

## 〈五〉. 颈肩部按摩

### 〈仰卧位〉

1. 熟悉颈椎的排列, 生理曲度等解剖知识;
2. 熟悉颈肩部主要肌肉的名称及解剖位置;
3. 掌握肩井, 秉风, 天宗的定位及主要作用
4. 掌握拿, 按, 揉, 压法的施术技巧。

## 〈六〉. 腰背部按摩

1. 熟悉腰椎的排列, 生理曲度等解剖知识;
2. 熟悉背部主要肌肉的名称及解剖位置;
3. 了解膀胱经, 督脉的体表位置;
4. 掌握背腧穴的定位及主要作用;
5. 掌握拿, 按, 揉, 推, 压, 搓, 滚, 拍打, 叩击, 拔身法的施术技巧。

## 〈七〉. 下肢按摩

1. 熟悉下肢主要肌肉的名称及解剖位置;

2. 了解足三阳经的名称及体表位置；
3. 掌握环跳，承扶，殷门，委中，承山，太溪，昆仑，涌泉的定位及主要作用；
4. 掌握五脏的足部反射区的定位；
5. 掌握拿，按，揉，推，压，搓，滚，拍打，叩击，拔身法的施术技巧。

### 常用穴位目录：

初级（40）：

头面部（11）：百会、印堂、太阳、睛明、颧髎、水沟、地仓、颊车、攒竹、风府、风池；

胸腹部（5）：上脘、中脘、下脘、天枢、气海穴；

上肢部(5)：曲池、手三里、内关、合谷、劳宫穴；

下肢部(10)：足三里、血海、三阴交、环跳、委中、承山 承扶、殷门、太溪、昆仑穴；

颈肩部(3)：肩井、乘风、天宗；

背腰部(6)：大椎、肺俞、脾俞、肝俞、肾俞、命门

中级(80)：

头面部(11)：百会、印堂、太阳、睛明、颧髎、水沟、地仓、颊车、攒竹、风府、风池；

胸腹部(8)：上脘、中脘、下脘、天枢、气海穴、关元、期门、章门；

上肢部(10)：曲池、手三里、内关、合谷、劳官穴、太渊、外关、列缺、孔最、尺泽；

下肢部(22)：足三里、血海、三阴交、环跳、委中、承山、承扶、殷门、太溪、昆仑穴、外丘、涌泉、梁丘、丰隆、阴陵泉、阳陵泉、商丘、上巨虚、下巨虚、伏兔、公孙、风市；

颈肩部(7)：肩井、乘风、天宗、肩髃、肩中俞、臂臑、肩贞；

背腰部(22)：大椎、肺俞、脾俞、肝俞、肾俞、命门、厥阴俞、胆俞、关元俞、气海俞、小肠俞、膀胱俞，胃俞、心俞、定喘、三焦俞、膏肓、腰眼、至阳、灵台、中樞、命门。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 二、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4. 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5.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6. 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 四、磋商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 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构成有重大缺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函的；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5.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7. 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8.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成交

1. 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 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七、特殊情况的处理

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

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磋商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 附件 1:

##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	
	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书面声明）；	
注：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审查时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查询并留存）为准，原件备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要求提交二次或多次报价，且每轮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或磋商小组认为低于成本价的报价。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性审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服务期限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限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 附件 2:

##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 1 包评审办法:

分类	评审因素	分值 (分)	赋分标准
技术 82 分	培训要求 响应	10	所响应的培训要求清晰、明确，满足或优于招标要求。根据服务要求响应程度，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每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及内容	25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培训内容进行内容分析，明确服务目标，制定工作组织管理方案及实施计划：</p> <p>1、供应商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针对性强且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理念定位合理，目标清晰、整体思路周密完善，根据响应情况得 16 分~25 分；</p> <p>2、供应商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基本合理，满足采购人基本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8 分~16（含）分；</p> <p>3、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有缺陷或不尽合理，前后矛盾，未能达到采购人实际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0 分~8（含）分。</p>
	人员配备 方案	20	<p>针对本项目人员组织安排、培训人员岗位职责、人员素质及配备合理性等方面，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p> <p>1. 结合本项目要求，配备满足相关服务资格、责任心强的服务人员，提供完善的人员概况及人员相关证明资料，能有效保证项目的实际实施。根据响应情况得 14~20 分；</p> <p>2. 供应商所提供人员配备方案进本完善且合理，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6~14（含）分；</p> <p>3. 供应商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较差、存在分配不合理、职责不明确的情况。根据响应情况得：0~6（含）分。</p>
	管理方案	15	<p>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培训规章制度、人员管理方法等：</p> <p>1、供应商有完善的管理本项目服务的规章制度、有明确的项目管理职责与分工，能有效保证本项目实施，根据响应情况得 10~15 分；</p>

			<p>2、供应商有基本的日常管理措施，制度基本完善，管理措施较为合理，根据响应情况得 5~10（含）分；</p> <p>3、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规章制度不尽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应用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0~5（含）分。</p>
	场地、设备要求	6	办公场所及设施须同时具备开展 3-4 个以上的可容纳不少于 30 人以上的培训场所，还应具备残疾人无障碍设备、通道等相关设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根据响应情况赋 1~6 分。
	业绩	6	2020 年起至今，供应商承接类似服务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商务 18 分	供应商的综合情况	6	<p>1. 供应商能够对接良好社会资源培训完成就业率达到 30%的，得 2 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反馈评价及采购人评价）</p> <p>2. 供应商在培训学员满意度达到 80%以上的，得 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反馈评价及采购人评价）</p> <p>3. 教师要求：服务过程中供应商有 2 名及以上获得电子商务讲师证或具有一定流量的自媒体实战经验老师，得 2 分；</p>
	其他商务条款响应	2	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 2 分；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价格	10	<p>以最终磋商总报价进行评审。</p> <p>1. 最低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得 10 分。</p> <p>2. 按（评审基准价/评审价×10）的公式计算价格得分。</p>
<p>1) 各评委独立打分。</p> <p>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p> <p>3)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总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名次；得分且磋商总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名次。</p> <p>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 2 包评审办法:

分类	评审因素	分值 (分)	赋分标准
技术 82 分	培训要求 响应	10	所响应的培训要求清晰、明确，满足或优于招标要求。根据服务要求响应程度，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每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培训方案 及内容	25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培训内容进行内容分析，明确服务目标，制定工作组织管理方案及实施计划：</p> <p>1、供应商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针对性强且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理念定位合理，目标清晰、整体思路周密完善，根据响应情况得 16 分~25 分；</p> <p>2、供应商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基本合理，满足采购人基本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8 分~16（含）分；</p> <p>3、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有缺陷或不尽合理，前后矛盾，未能达到采购人实际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0 分~8（含）分。</p>
	人员配备 方案	20	<p>针对本项目人员组织安排、培训人员岗位职责、人员素质及配备合理性等方面，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p> <p>1. 结合本项目要求，配备满足相关服务资格、责任心强的服务人员，提供完善的人员概况及人员相关证明资料，能有效保证项目的实际实施。根据响应情况得 14~20 分</p> <p>2. 供应商所提供人员配备方案进本完善且合理，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6~14（含）分</p> <p>3. 供应商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较差、存在分配不合理、职责不明确的情况。根据响应情况得：0~6（含）分。</p>
	管理方案	15	<p>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培训规章制度、人员管理方法等：</p> <p>1、供应商有完善的管理本项目服务的规章制度、有明确的项目管理职责与分工，能有效保证本项目实施，根据响应情况得 10~15 分；</p> <p>2、供应商有基本的日常管理措施，制度基本完善，管理措施较为合理，根据响应情况得 5~10（含）分；</p>

			3、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规章制度不尽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应用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0~5（含）分。
	场地、设备要求	6	办公场所及设施须同时具备开展 3-4 个以上的可容纳不少于 30 人以上的培训场所，还应具备残疾人无障碍设备、通道等相关设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业绩	6	2020 年起至今，供应商承接类似服务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商务 18 分	供应商的综合情况	5	根据供应商的总体情况（实力、信誉等），得 1-5 分。
	其他商务条款响应	3	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价格	10	以最终磋商总报价进行评审。 1. 最低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得 10 分。 2. 按（评审基准价/评审价×10）的公式计算价格得分。
<p>1) 各评委独立打分。</p> <p>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p> <p>3)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总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名次；得分且磋商总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顺序排列名次。</p> <p>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JTZB-ZC-CS20231007

(正本或副本)

咸阳市 2023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第\_\_\_\_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页码
二、磋商报价表	页码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五、供应商承诺书	页码
六、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七、其它资料	页码



## 二、磋商报价表

##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磋商总报价 (元)	20 人以内 每人单价/ 元	30 人以内 每人单价/ 元	40 人以内 每人 单价/元	50 人以内 每人单价 /元	60 人以内 每人单价/ 元	70 人以内 每人单价/ 元	服务期限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 _____）							
备注：结算以最终人数×对应优惠单价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本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

###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依据评审方法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相关内容编写，格式自拟，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要求内容，在磋商方案说明书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日 期：







##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中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表后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获奖证书（如果有）复印件。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五、供应商承诺书

### （一）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 （二）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 \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分支机构如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须出具包含分支机构的财务数据的总公司财务审计报告）；事业单位零余额账户提供相应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存的 2022 年 10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

**（三）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书面声明）。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p>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陕西嘉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  
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  
号、包号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其它资料

1.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2.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3.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